

西藏林芝市脱贫攻坚纪实

幸福路上 一个都不能少

6958户23893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脱贫摘帽,490个贫困村(居)全部退出,绝对贫困全面消除。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人均纯收入由2015年底的2855元提高到2020年底的1.3万元。在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中,西藏自治区林芝市交出了喜人的“脱贫攻坚答卷”。农牧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越来越强。

自脱贫攻坚战全面打响以来,林芝市把脱贫攻坚作为最大政治责任、最大民生工程、最大发展机遇,始终坚持把加强组织领导作为前提、始终坚持把完善政策体系作为保障、始终坚持把加大资金支持作为关键、始终坚持把发展扶贫产业作为动力、始终坚持把促进教育就业作为抓手、始终坚持把建设美丽林芝作为载体、始终坚持把凝聚社会力量作为支撑、始终坚持把落实社会兜底作为防线等“八个始终坚持”,为决战全面小康、决胜脱贫攻坚作出积极贡献。

政策优先 增进民生福祉

林芝市在全区率先完成易地扶贫搬迁,759户3392名贫困群众入住新居。完成“三岩片区”507户3252人搬迁安置。扎实做好稳就业工作,落实保就业任

务,累计新增城镇就业2.2万人,转移农牧区富余劳动力15.34万人次,城镇零就业家庭全部动态清零。

2020年10月,针对“三岩片区”群众就业难的问题,巴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在百巴镇嘎吉村、八一镇加乃村举办易地扶贫搬迁巴宜区安置点专场招聘会。把招聘会开到村民家门口。招聘会共有15家区直帮扶单位参加,43家企业进行招聘,涉及服务员、销售、保安、电工、驾驶员、种树工人等10多个行业,提供符合“三岩片区”搬迁人员条件的岗位300余个,现场达成初次就业意向120余人。

“本来觉得自己没有文化,也没有什么技能,担心以后家庭的收入会受限制,没想到在这次招聘会上找到了餐馆服务员的工作,很开心。人社局工作人员还上门一家一户讲解就业扶持政策,了解我们的培训意愿和就业意向。希望我们通过培训都能有一技之长。”百巴镇嘎吉村村民央金笑着说道。

脱贫攻坚 教育先行

坚持教育优先战略,出台《关于促进教育发展若干政策措施意见》《深化新时

代教育改革发展意见》《促进教育事业发展激励办法》,新建、改扩建幼儿园、中小学238所,建成林芝职业技术学校。全面完成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目标任务,学前三年毛入学率、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高中阶段毛入学率分别达93.18%、96.53%、91.71%。“五个100%”教育目标全面实现,教育质量稳步提升。

为充分发挥职业教育助力脱贫攻坚的重要作用,学校突出“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的办学理念,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职业教育,助力脱贫攻坚。学校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助力脱贫攻坚,紧扣林芝市“一带四基地”、生态旅游和市场需求开办专业。校企合作单位37家,校外实训基地24个,引入入校3家,帮扶企中校培养学徒1家。

“我去年来到林芝职业技术学校,在这里我们不用交学费,学的是茶叶种植与加工的专业,打算毕业以后回家扩大家里茶叶的种植规模,也希望帮上村里的群众,帮助大家一起通过种茶来增收致富。”来自墨脱县德兴乡荷扎村的次仁拉珍告诉记者。

生态宜民 美了百姓

近年来,林芝市贯彻“两山”理论,牢牢守住生态环保底线,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城镇生活垃圾、污水得到有效处理,生态环境持续向好。林芝市成功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巴宜区成功创建国家首批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制定出台《生态公益林保护条例》《森林草原防火条例》,持续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和重点生态功能区修复工作,实施“两江四河”流域造林、重点造林工程建设等国土绿化工程。近年来,林芝市完成人工造林27.8万亩,治理沙化土地19.3万亩,森林抚育41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53.6%。“五无”植树活动全面完成。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持续保持在100%,主要江河湖泊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标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

“以前村里都是土路,路上还都是牛粪,一下雨村里的路更是泥泞不堪。这些年来,国家的政策越来越好,我们不仅脱贫了,村里也修了水泥路,牲畜也是单独圈养,村里老百姓的环保意识也提高了,现在住在村里每天心情都很愉悦。”察隅县竹瓦根镇古古村村民嘎桑卓玛笑着说。

据人民网



雨后乡村 宛若画卷

近日,贵州省从江县丙妹镇大洞村云雾缭绕,苗乡侗寨与阡陌田园在飘渺的云雾间忽隐忽现,宛若仙境。

吴德军 摄

四川省广元市旺苍县出台「二十五条举措」 常态化帮扶农村低收入人口

近日,笔者从四川省广元市旺苍县相关部门获悉,该县为全面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建立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确保农村低收入人口不返贫、不致贫,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相关文件要求,结合中央和省委、市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旺苍县结合全县农村低保对象、农村特困人员、农村易返贫致贫人员,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人口实际,特制定“二十五条举措”,常态化帮扶农村低收入人口。

据了解,“二十五条举措”包括对农村低收入家庭基本(或唯一)住房属危房的纳入新建15000元/人、改造20000元/户标准落实住房安全。对旺苍籍农村低收入人口参加基本医疗保险按照广元市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标准实行财政全额代缴。通过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卫生扶贫救助基金四重保障,对农村低收入人口医疗费用实行“倾斜支付”。对农村低收入家庭患尘肺病二期以上且家庭成员无供养能力的,按照1000—2000元/人,申请四川省总工会尘肺病防治救助资金。对农村低收入家庭在校大学生落实教育资助和社会助学政策。对农村低收入家庭中当年考入大学(本科)的新生,申请金秋助学给予资助。对有条件发展产业增收项目的农村低收入家庭,按照1000—5000元/户给予产业发展补助。对农村低收入家庭就业年龄段残疾人居家灵活就业的,按照500—1000元/人给予就业补贴。对农村低收入家庭残疾人发展种、养产业达到一定规模的,按照2000—8000元/户给予产业发展补助。对农村低收入家庭发展产业增收项目有贷款需求且符合条件的,按照50000元以下贷款利息100%贴息纳入扶贫小额信贷贴息。对有需要且具备还款能力的农村低收入家庭合理追加小额贷款。追加贷款后,贷款总额不超过10万元;对超出贷款总额5万元以上部分贷款享受基准利率,但不给予贴息、不纳入风险补偿范围。对有劳动能力和培训意愿的农村低收入人口实行免费职业技能培训,按照30元/人天给予食宿、交通补助。对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的农村低收入人口给予免费职业介绍。对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且未实现就业的农村低收入人口实行400元/月公益性岗位兜底安置就业。对符合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的农村低收入家庭自主创业劳动者,给予创业贷款贴息。对符合创业扶持补贴政策农村低收入家庭自主创业劳动者,给予一次性10000元/人创业补贴。为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的农村低收入家庭务工人员开展“春送岗位、夏送清凉、冬送温暖”活动。对旺苍籍农村低收入人口中适龄参保人员且未享受其他社会养老保险待遇的,由县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对农村低收入家庭中符合条件的返贫致贫风险监测户,按照有关规定,给予1000—10000元/户返贫致贫阻截风险基金救助。符合条件的企业困难农民工、或农村低收入家庭中患重大疾病的,申请临时困难救助。将符合低保标准的农村低收入家庭纳入最低生活保障;对整户丧失劳动能力,无稳定收入来源,无法通过产业扶持和就业帮扶的农村低收入家庭实行重点兜底保障。将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家庭残疾人纳入单人最低生活保障。对农村低收入家庭中的重病患者、重度残疾人、三级智力精神残疾人口纳入单人“兜底保障”。对农村低收入家庭中的低保残疾人给予生活补贴,对低保重度残疾人给予护理补贴。对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的农村低收入家庭,其他社会救助政策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基本生活仍有严重困难的家庭给予临时救助。对农村低收入家庭中符合条件的老年人、未成年人、残疾人,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提供探访、照料服务。

“每条措施对应每一个部门,主要领导亲自把关落实。”该县相关负责人表示,本措施有效期5年。如遇与上级新制定的政策不一致时,按上级政策执行。

刘仁喜 康勇 曾东普

光盘行动

拒绝浪费



公益广告 西南商报宣 张天一 作